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已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监事会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公司将在相关事宜确定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